

#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蚌埠邮区邮路 外包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安徽金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蚌埠邮区邮路外包服务项目项下的货物及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对投标人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审查。

**1、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蚌埠邮区邮路外包服务项目

**2、项目编号：** JQ-2024-346

**3、项目概述** 本次采购蚌埠市分公司 29 条市内转趟、市县邮路、农村邮路运输外包服务。

**4、招标内容：**

本次采购蚌埠市分公司 29 条市内转趟、市县邮路、农村邮路运输外包服务。明确蚌埠邮区邮路外包服务供应商及 29 条线路趟次单价。项目采购预算约 398.75 万元/年。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服务）规范》）。

**5、投标人资格条件：**

（1）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在的

企业或有总公司法人授权的分公司；具有为本项目提供相应外包服务的资质和能力；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具备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列入安徽邮政本项目对应品目及区域范围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4）投标人须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1 个邮政或快递物流行业同类物流货运业务外包业绩。（需提供业绩证明，不提供的作废标处理）

（5）在成交地区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在本项目服务合同生效前在成交地区设立服务场所。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标包的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并且不得将本项目内容以任何

方式进行转包、分包。

(8) 投标人的各项投标单价均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9) 投标人承诺参与本项目时未与他人围标串标，如被查实存在围标串标，自愿接受取消安徽邮政所有招标采购项目投标资格等所有处罚。

(10)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方式，递交投标（应答）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如开标/评审后发现不同投标（应答）人上传投标（应答）文件的网卡信息/MAC 地址、CPU 信息/CPUID 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本项目该投标（应答）人投标（应答）的标包/标段予以否决。

(11) 投标人要保持外包人员稳定性，出现人员离岗辞退的，外包企业需承诺能够一个月内及时补充到位，否则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2) 投标人需承诺：①为便于外包费支付和结算，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开设邮储对公账户，邮储账户需要通过安徽邮政公司推荐开立，后续采购人及其下属单位将通过此账户进行款项支付外包费用。②为加强外包人员管理，保障外包人员稳定性和待遇发放时效性，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通过邮政公司代发服务于我方外包人员的员工工资。上述条款将签订在外包合同中，如中标人（乙方）未执行视为违约，甲方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扣除履约保证金、终止合作等处罚措施。

(13) 合同签订后，因通过流程优化、工艺改造等提高工效或因不可抗力、情势变更，致使合同履行的基础条件发生变化的，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规定前提下及时与对方当事人协商签订变更或补充协议，调整合同价款（金额、结算标准、付款方式及条件）或合作条件、质量等合同条款。

(14) 投标人能够提供厢式货车至少 1 台。投标人提供的前述车辆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以下均视为自有车辆）：

① 投标人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投标人所有）；

② 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其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与投标人的所属关系，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所有）；

③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企业所拥有的车辆（此种情形，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相关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且提供证明材料须证明车辆属于相关企业所有）；

以上 3 种情形视为投标人自有车辆；投标人须提供每台车辆的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核标时如发现存在伪造车辆信息的企业，直接剔除其投标资格。

(15) 投标人提供的车辆必须统一安装有性能良好的烟感报警器，

同时必须配备满足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部标协议的北斗/GPS 设备，并接入中国邮政车辆运行管控平台，能够准确采集各类车辆信息。（标准合同内容）

（16）投标人提供的车辆累计行驶里程不得超过 60 万公里，且使用年限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标准合同内容）

（17）投标人必须按规定为承运车辆投保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不低于 200 万元的第三者商业责任险和不低于 100 万元的座位险（驾乘人员险）。（标准合同内容）

（18）投标人必须按规定为承运邮件投保赔付额不得低于 300 万元/车的货物保险。（标准合同内容）

**注：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6、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 **（一）办理 CA 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 CA 证书等。

流程：注册→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CA 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98-8881CA 客服电话：4007888550（周一～周五 9:00-17:00）。

## （二）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文件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并办理 CA—（审批通过）—选择参加投标的项目—购买招标文件—填写并上传订单信息（支付凭证）—（审批通过）—下载招标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投标人操作指南”）。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1月14日至2024年11月20日**，每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4时至17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将获取文件时的支付凭证同步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对应的报名项目中，经审核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三）招标文件价格：10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上传文件费用缴纳回单即可）。

注：投标人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 7、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12月5日09:3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4年12月5日08:30-09:30**（北京时间）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投标人未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及“签到”流程，

投标将被拒绝。请投标人准备签到、解密所需 CA、电脑等必备设备，投标人应通过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递交及解密地点：在线远程开标。投标人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尽快使用 CA 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解密。

(4)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 8、开标：

(1) 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递交投标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投标人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文件。

(2)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5日09:30（北京时间）。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5日10:30（北京时间）。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流程，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chinapost.com.cn/>）、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安徽金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ahjinquan.com/>）发布。

## 10、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

详细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黄山路445号

代理机构：安徽金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合肥市滨湖新区云谷路云谷名庭东门斜对面B03栋6楼



邮 编：230022

项目联系人：孙奎、黄莹

电 话：0551-63813617、18655113835

电子邮件：210992787@qq.com

银行信息（适用于购买采购文件、递交保证金等）：

户名：安徽金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合肥置地广场支行

账 号：1827 5666 3492